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关于调整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核查意见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对 360 名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的人员，所有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共 15,820,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公司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考核条件为 2021 及 2022 年度的归母净利润不低于前二个会计年度平均水平的 110%，其中 2022 年前二个会计年度平均水平的 110% 为 30,688,140 千元，2022 年归母净利润为 29,553,507 千元。对 1524 名因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成，第一个行权期的 20,089,750 份股票期权将全部注销；对 1 名因违反“公司红线”的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行权的 45,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经调整后，第八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81,740,000 份调整为 45,785,250 份。

2、公司本次对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数量及激励对象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3、本次调整后公司所确定的第八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除前述激励对象人员和期权数量调整外，其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与公司所公告的完成授予登记的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相符。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